
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徵求系主任候選人啟事
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現任系主任任期將於115年7月31日屆滿，依規定遴選新任系主任，特公開徵求系主任候選人。

一、依據「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系主任、所長遴選注意事項」及「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系主任遴選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
二、任期：自115年8月1日起至118年7月31日止，共計3年。

三、候選人資格如下：

(一) 專長與本系領域相符。

(二) 具副教授以上教師資格者。

四、候選人如為校外學者，須依本校「教師聘任暨升等審查辦法」之規定辦理；如需借調者，依教育部訂頒之教師借調處理原則規定辦理。

五、申請人請於115年4月30日前（以郵戳為憑）將個人詳細履歷及自傳（得參考本校人事室“應徵專任教師”個人資料表）、最高學歷證書影本、現職及主要經歷證書影本、教師證書影本、近五年內論文著作目錄、研究教學與治系理念等書面資料逕寄：

10608 臺北市忠孝東路三段1號
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系主任遴選委員會

六、本次系主任遴選作業如配合大學法修正有所調整，悉依本系網頁

（<https://ece.ntut.edu.tw/>）最新公告為準。

七、本啟事如有未盡事宜，依「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系主任、所長遴選注意事項」及「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系主任遴選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
八、查詢方式：本系系主任遴選委員會

聯絡電話：(02)2771-2171轉2207

E-mail：f10888@ntut.edu.tw